

承诺书

四川省国土资源厅：

我单位承诺提交的《甘孜州康定市康定科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莲花台子金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已按照专家组提出的意见进行了修改完善。同时承诺对公示文本已按国家相关保密规定对涉密内容进行了相应处理，同意进行公示。如公示造成泄密，由本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和后果。

承诺人：四川鑫土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修

2018年8月13日

